



证券代码：835193

证券简称：东立科技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1、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2020 年 4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88.30% 股份的股东饶华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请在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股东饶华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股东饶华先生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综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8日上午09:00，预计会期0.5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193	东立科技	2020年4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明炬（攀枝花）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96号金海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2、2020-013）。

(二)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三)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四) 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五) 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六) 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七) 审议《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八) 审议《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九)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及与子公司相互担保事项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及与子公司相互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十)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申请贷款授信事务并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一) 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二) 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三) 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四) 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七）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八）审议《关于制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九）审议《关于制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二十) 审议《关于制订〈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二十一)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二十二)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董事蔡于易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一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饶华先生提名刘邦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一）登记时间：2020年4月24日 09:30—17:00

（二）登记地点：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96号金海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96号金海大厦15楼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812-5566400

传真：0812-5566416

邮政编码：617000

联系人：王雅利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四）《关于提请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